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5年4月9日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2025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于2025年4月11日、2025年5月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025年7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7,60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购买了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的非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7月30日。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2.产品类型:非保本型

3.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2.05%

4.申购金额:7,600.00万元

5.产品起息日期:2025年7月31日

6.产品到期日期:2026年7月30日

7.产品投资对象:本产品拟投资20%—100%的高流动性资产,0%-80%的债券类资产,0%-30%的权益类资产,0%-80%的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8.关联性说明:公司与工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

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25-032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不限于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风险等,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决议等情况,对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内部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9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50% 500.00 2025.4.9 2025.12.5 未 到 期

10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50% 1,500.00 2025.4.16 2025.12.11 未 到 期

11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50% 9,000.00 2025.5.6 2026.5.3 未 到 期

12 汇 成 成 立 “稳盈”法人系列理财产品[TL-SXE01] 非 保 本 型 1.80% 200.00 2025.5.6 以具体赎回日期为准 未 到 期

13 自 有 资 金 中信 银 行 天财理财产品[16002044] 非 保 本 型 2.15% 7,800.00 2025.5.21 2025.8.20 未 到 期

14 自 有 资 金 中信 银 行 天财理财产品[16002044] 非 保 本 型 2.15% 5,000.00 2025.5.29 2025.8.28 未 到 期

15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30% 6,000.00 2025.6.20 2026.5.5 未 到 期

16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30% 14,000.00 2025.6.25 2026.5.10 未 到 期

17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30% 6,000.00 2025.6.30 2026.5.7 未 到 期

18 自 有 资 金 中信 银 行 天财理财产品[16002044] 非 保 本 型 2.10% 8,000.00 2025.7.14 2025.10.13 未 到 期

19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05% 7,600.00 2025.7.31 2026.7.30 未 到 期

9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50% 500.00 2025.4.9 2025.12.5 未 到 期
10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50% 1,500.00 2025.4.16 2025.12.11 未 到 期
11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50% 9,000.00 2025.5.6 2026.5.3 未 到 期
12	汇 成 成 立 “稳盈”法人系列理财产品[TL-SXE01] 非 保 本 型 1.80% 200.00 2025.5.6 以具体赎回日期为准 未 到 期
13	自 有 资 金 中信 银 行 天财理财产品[16002044] 非 保 本 型 2.15% 7,800.00 2025.5.21 2025.8.20 未 到 期
14	自 有 资 金 中信 银 行 天财理财产品[16002044] 非 保 本 型 2.15% 5,000.00 2025.5.29 2025.8.28 未 到 期
15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30% 6,000.00 2025.6.20 2026.5.5 未 到 期
16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30% 14,000.00 2025.6.25 2026.5.10 未 到 期
17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30% 6,000.00 2025.6.30 2026.5.7 未 到 期
18	自 有 资 金 中信 银 行 天财理财产品[16002044] 非 保 本 型 2.10% 8,000.00 2025.7.14 2025.10.13 未 到 期
19	自 有 资 金 工商 银 行 “工银同利”系列 非 保 本 型 2.05% 7,600.00 2025.7.31 2026.7.30 未 到 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04,251,595.08万元(含本次购买的7,6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六、报备文件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处于预重整阶段,并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后续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规定,若法院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在责令改正定期限(2025年6月19日)届满前未完成整改,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自2025年6月20日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若公司在停牌期间内完成整改,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复牌。若公司在停牌期间内未完成整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复牌。复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上市交易。

● 因公司2024年度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以及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约3.87亿元(截至目前尚未归还),导致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因北京桐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隆汽车”)未依据《民事调解书》向公司履行付款义务,公司已依法启动法律程序,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执行进展,以确保资金占用问题得到实质性解决。

● 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北京德佑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截至2024年11月底,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通过融资租货、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占用余额约为2.20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相关规定,因公司存在资金占用收回原因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东时 公告编号:临2025-137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事项,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2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79)。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占用余额约为3.87亿元。

二、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

1.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及监管规定,公司对2018至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2024年6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保理公司扣款,2023年9月天津海合众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合众泰”)从公司账户中扣款3,500万元,截至目前仍未归还上述款项。公司一直试图通过与海合众泰进行沟通以追回相关款项,但海合众泰予以拒绝。公司针对上述事项已向法院海合众泰提起诉讼进行追偿,该案件已被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一审驳回,公司二审上诉被驳回,维持原判。

3.公司与桐隆汽车及相关方的交易存在关联交易非公允化,为规避该行为,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但2024年7月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议案未获通过,研判确定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起诉讼的策略,公司要求控股股东尽快以现金方式进行偿还。

4.积极督促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履行其法定义务,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防止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防止公司关联方特别是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6.公司内部控制缺陷未能防止违规,已处罚相关责任人。公司将组织管理层、业务部门和关键岗位人员学习法律法规、管理制度及审批流程,强化规范意

识。责令相关部门加强信息收集、流转的管理与监督,增强风险防范意识。

4.公司子公司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中子公司”)将超过工程量的预付款计入在建工程,导致前期多确认在建工程事项,针对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

5.公司在VR智能型汽车驾驶培训模拟器采购交易中,存在2,809台VR智能型汽车驾驶培训模拟器未完整交付的情形。公司组织有关人员与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种幻影”)进行交涉,并要求其提供后续履约计划和安排。随后千种幻影向公司提供了交付计划。公司督促千种幻影按交付计划和安排按时、按期、足额履约,但千种幻影一直未能履约,针对此情况,公司已多次向千种幻影出具《敦促履约函》,要求其尽快履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千种幻影仍未履约,由于相关融资租赁公司已起诉公司,相关案件仍在审理过程中,上述案件结果将影响公司就同一融资租赁法律关系下的相关事实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起诉讼的策略,公司将在上述案件生效判决做出后,研判确定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起诉讼的策略,公司要求控股股东尽快以现金方式进行偿还。

6.积极督促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履行其法定义务,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防止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防止公司关联方特别是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7.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会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审计监督机制,全面梳理和规范内控流程,加强对重点风险领域的内控检查,切实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决定书》,北京一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北京一中院同意公司预重整,尚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根据《关于切实审理好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利用上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原则,原则上应当在进入重整程序前完成整改。如公司在进入重整程序前未解决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的,将直接影响公司重整进程,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推进法院和解、债权人会议、债权人委员会、债权人会议等各项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无论公司预重整是否成功、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5028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工作调查,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